

《法律职业伦理》

课程教学大纲

一、 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类型	总学时为学时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理论课（含上机、实验学时）			
	总学时为周数	<input type="checkbox"/> 实习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设计			
课程编码	7308601	总学时	48	学分	3
课程名称	法律职业伦理				
课程英文名称	Legal Professional Ethics				
适用专业	法学、知识产权				
先修课程	无				
开课部门	文法学院法律系				

二、 课程性质与目标

本课程为法学专业必修课，知识产权专业选修课，主要讲授法官、检察官、律师等法律人职业伦理规范的基本内容，本课程为学生思考法律实践中出现的相关伦理问题奠定良好的理论和实践基础。目的是让学生系统熟悉国外相关法律职业伦理规范，掌握我国法律职业伦理规范的基本内容，了解运用法律职业伦理规范处理法律实践中出现的伦理问题；培养学生形成良好的法律职业观。

课程目标 1： 学生应掌握我国法律职业伦理规范的基本内容。

课程目标 2： 学生应能运用法律职业伦理规范处理法律实践中出现的伦理问题。

课程思政目标： 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使其能够具有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够坚持正确的伦理道德主张，理解并履行法律人的社会责任。

三、 课程教学基本内容与要求

1. 导论

教学基本内容：

- (1) 法律职业的特点
- (2) 法律职业伦理概况

思政元素： 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教学基本要求：掌握本门课程讲授的章节；了解学科的基本情况。

2. 法官的职业特征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法官的管理体制

第二节 法官的流动

第三节 司法与政治的关系

思政元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

教学基本要求：了解中国法官基本体制。

3. 法官的职业伦理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司法公正

第二节 司法裁判与意识形态的关系

思政元素：公正、人民为中心的价值观念

教学基本要求：理解中国法官的司法理念和逻辑

4. 律师的职业现状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中国法律服务市场的现状分析

第二节 中国律师协会

思政元素：中国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教学基本要求：熟悉律师职业特点和管理体制

5. 律师职业伦理与大众伦理的关系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律师职业伦理的特征

第二节 律师职业伦理与大众伦理的冲突与整合

思政元素：中国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教学基本要求：掌握律师的职业定位

6. 其他法律人的职业伦理

教学基本内容：

第一节 立法者的职业道德及其规则

第二节 执法者的职业道德及规则

第三节 公证人员的职业道德及规则

思政元素：公平、正义价值观念

教学基本要求：熟悉各类法律人职业特点和职业伦理

四、 课程学时分配

教学内容	讲授	实验	上机	课内学时小计	课外学时
1. 导论	2			2	
2. 法官的职业特征	6			6	
3. 法官的职业伦理	6			6	
4. 律师的职业现状	6			6	
5. 律师职业伦理与大众伦理的关系	6			6	
6. 其他法律人的职业伦理	22			22	
合 计	48			48	

五、 教学设计与教学组织

本课程充分借助多媒体教学手段，在学生阅读相关资料的基础上，采取教师讲授和学生讨论相结合、注重学生参与互动的教学方法。需要学生在课外按课程进度阅读教师布置的相关资料；通过报纸、杂志等媒体来了解并分析法律实践中出现的与法律伦理相关的事件并完成老师布置的练习作业，以达到更为清晰准确认识中国法律制度优势，培育爱国情感和德才兼备的社会主义法治人才。

六、 教材与参考资料

1. 教材

《法律职业伦理》（第二版），李本森（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ISBN 9787301084328。

2. 参考资料

《律师职业道德的底线》（第三版），[美]蒙罗·弗里德曼、阿贝·史密斯，王卫东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ISBN 9787301147092。

七、 课程考核方式与成绩评定标准

本课程总评成绩包括平时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两个部分，平时成绩占30%，期末考试成绩占70%。平时成绩包括平时作业、课堂考勤、课堂作业、课堂表现四个部分，其中平时成绩、课堂考勤、课堂作业各占平时成绩的30%，课堂表现占10%。期末考试主要考查学生对课堂所讲原理与制度的理解与运用，以及是否具备良好的社会主义法律人的基本素养和要求。具体情况由授课教师根据课堂

人数、学生基础等不同情况确定。

八、 大纲制(修)订说明

本大纲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每届学生情况不同、当年学界研究及立法情况不同、法学本科专业课教学手段、方法等变化，任课教师可以做出适当调整。

大纲执笔人：周睿志

大纲审核人：郭 红

开课系主任：王海桥

开课学院教学副院长：袁凤识

制（修）订日期：2021年11月